

汉中市文化和旅游局

类别：B 类

签发人：张僇

汉文旅函〔2026〕95 号

对市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第 388 号提案的答复函

尊敬的李儒明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落实〈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〉推进村级图书室标准化建设以书香赋能 2026 乡村全面振兴的提案》（第 388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全域覆盖，推进标准化建设”。依托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，指导各县区结合行政村人口分布、地理区位，优化村级图书室点位布局。坚持资源整合、不重复建设，盘活村党群服务中心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、闲置校舍等现有场地资源，优先在偏远村组、人口集中村落完善阅读服务网点；对暂无独立图书室条件的村庄，灵活设立流动图书服务点、乡村图书角，消除公共阅读服务盲区。指导县区合理拓展阅读空间，逐步解决阵地不足难题。积极鼓励乡贤、公益组织、文旅经营主体参与共建，探索“书屋+景区”“书屋+乡村民宿”共建模式，吸引社会力量投入

阅读阵地提质。

二、关于“精准配书，建立常态化更新流转机制”。依托市、县两级图书馆总分馆体系，联合九县两区图书馆开展文献互赠交流。在配书方面，指导各县区重点增配农业技术、法治常识、少儿读物等实用性书籍。同时，部分县区在村级图书室设立“法治图书角”，专门配送《民法典》《乡村振兴促进法》等普法读物。

三、关于“健全管理，保障常态化开放”。依托村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好管好村级图书室（农家书屋），构建县级图书馆总馆—镇办分馆—村级图书室三级总分馆服务网络，推动城乡公共图书资源均衡共享。持续完善总分馆运行机制，加快推进村级图书室图书回溯建库，完善借阅系统硬件配套，扩大通借通还覆盖范围，力争逐步实现县域村级图书室全覆盖。优化借阅流程，简化群众借阅、还书手续，提升便民服务水平。鼓励吸纳乡贤、志愿者等参与日常管护。

四、关于“融合赋能，打造‘书香+法治+文明’综合阵地”。我局积极推动村级图书室的功能拓展，将其与新时代文明实践、普法宣传深度融合。一方面，结合司法行政职能，依托图书室开展普法讲座和法律咨询服務；另一方面，联动开展亲子阅读、移风易俗宣讲等活动。目前，南郑区阳春镇等地的农家书屋已实现与文明实践站深度融合，成为集文化传播、法治教育、文明涵养于一体的综合平台。

五、关于“强化保障，构建长效投入机制”。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图书供给，市、县两级公共图书馆常态化面向社会接受合

法合规图书捐赠，打通社会捐书流向乡村图书室渠道，缓解村级图书室藏书不足、更新缓慢难题。明确捐赠图书标准，接收单位、爱心人士捐赠的正版文学、科普、少儿、农技、地方文献类读物。捐赠图书经筛选、整理、分类编目后，一部分纳入图书馆馆藏参与城区流通；适合乡村群众阅读的图书，依托总分馆流转机制、流动图书车，定向调配输送至各镇办分馆、村级图书室、乡村阅读角，充实基层藏书，同时规范捐赠图书准入审核，杜绝破损、盗版、教辅、过期刊物流入基层阵地，保障村级图书室图书质量。

六、关于“数字赋能，拓展线上阅读服务”。在培育具有地域特色的阅读品牌、加强数字阅读引导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。今年全民阅读活动周，汉中市公共图书馆联盟发挥作用，与各县（区）形成“市馆引领、县区联动、覆盖城乡、线上线下融合”的活动格局，共举办线上线下阅读文化活动 100 余场次。各县区形成了“一县一品”矩阵，如西乡“阅润茶乡”、勉县“跟着古籍游陕西”等，将阅读与地域文化深度融合，培育特色阅读品牌。市图书馆加强数字阅读服务，推出了“网络书香·阅见美好”小程序，并新添置超星彩色墨水屏阅读机、瀑布流电子借阅屏等设备，推动“云端图书馆”建设。同时，指导县区图书馆利用微信群、短视频平台推送农技、健康和法律知识，打通阅读服务的“最后一米”。

推动全民阅读是一项需要久久为功的文化工程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以《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为准绳，持续深化落实上述各项举措，把宝贵建议转化为具体行动，加强部门联动。主动会同市委宣传部、市司法局、市乡村振兴局等部门，整合资源，形成合力，促进村级图书室建得成，用得好、可持续。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

中心的工作导向，对标先进，补齐短板，持续在优化阅读供给、创新活动形式、提升服务效能、强化品牌塑造、深化融合发展上下功夫，不断推动我市全民阅读工作向纵深发展，为广大读者提供更优质的阅读服务和文化体验，为建设“书香汉中”、推动汉中文化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大力量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文旅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。



（联系人：马群，联系电话：0916—2996601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